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1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7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来建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孙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以现场表决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3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

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7月26日 9:00-10:30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857号悦江商业中心35层公司会议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26日 至2024年7月26日

至2024年7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

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87,264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18日。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120号)核准，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9号》文批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573,016股，并于2023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150,292,062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004,297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18,287,76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流通限制期限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十二个月内，因触发承诺履行条件，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都曾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葛佩声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延长六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2,887,264股，占公司总股本1.92%，将于2024年7月18日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邵斌 2,270,501 1.51  
 2 葛佩声 616,763 0.41  
 合计 2,887,264 1.92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邵斌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邵斌承诺：

①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持有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持有人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股份。

②发行人A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的，则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③若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承诺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不分配直至承诺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二)葛佩声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葛佩声承诺：

①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持有人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股份。

②发行人A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的，则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③若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承诺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不分配直至承诺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2,887,264 18个月  
 合计 2,887,264 18个月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4-034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9,253.72	149,419.50	6.58
营业利润	1,697.96	2,164.68	-21.56
利润总额	1,854.51	2,234.12	-1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30	1,337.59	-3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32	1,099.90	-6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70	0.0248	-3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70	0.0204	-6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0.74	减少0.2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61	减少0.40个百分点
总资产	421,065.36	413,891.32	1.73

证券代码:603800 证券简称:道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5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补选孙治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所投选举票数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六)累积投票议案

(一)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艳艳  
 联系电话：0571-86637176  
 电子邮箱：zqph@boonye.cn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857号悦江商业中心35层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50**

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或者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艳艳  
 联系电话：0571-86637176  
 电子邮箱：zqph@boonye.cn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857号悦江商业中心35层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4年7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